

##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证券代码:001309 证券简称:德明利 公告编号:2022-03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二)补助的确认计量

(三)补助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政府补助款项的第一笔租金补贴款项已到账,后续政府补助款项尚未实际

到账。最终的补助类型、影响金额以及约定的支持条件是否能达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能否实际收到相关款项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后续收款情况。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与深圳市福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签订的《监管协议》中相关内容,未来公司将陆续收到政府补助款项如下:

(一)未来6个月全额租金支持款项,该款项为本次政府补助的后续款项,未来每3个月拨付一次,共约人民币853.40万元左右,具体补助款项金额以政府实际发放的金额为准;

(二)建康加固装修补贴支持款项,该款项总额为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具体补助款项金额以政府实际发放的金额为准;

(三)厂房租赁支持款项,公司在签订租赁合同后的第10个月起未来一年预计将获得政府租金支持每年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具体补助款项金额以政府实际发放的金额为准;

(四)其他支持款项,按照现有《深圳市福田区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若干措施》中具体措施获得相关的支持款项。

最终的补助类型、影响金额以及约定的支持条件是否能达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能否实际收到相关款项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后续收款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监管协议》;

2.收款凭证等。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6日

##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普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下午16:00以视频网络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2年11月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采用与表决重大事项,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吉树新主持,会议出席或列席方式包括视频会议、电话等网络方式。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徐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同期,自本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0月27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同意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徐艳(主任)、吉树新、肖德胜、齐清源;

提名委员会:马作武(主任)、徐艳、肖德胜、齐清源;

(二)会议决议情况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1月16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6日上午9:15-9:30;10:0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上午9:15-9:30;10:00-11:30;下午13:00-15:00。

3.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文锦渡车工业区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徐艳女士主持,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2022年11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6.股权登记日:2022年11月11日(星期五)。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2.出席现场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62,421,0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2.017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人,代表股份62,427,5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2.014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人,代表股份63,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22%。

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4.通过网络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5,000,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167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4,997,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1644%。

注:M为申购金额。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注: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费率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并先行公告。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及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 日常赎回费率

4.1 赎回费率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又赎回且持有期少于7日,赎回费率为15%;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又赎回且持有期大于等于7日,赎回费率为0.1%;持有每一个封闭期及以上,不收取赎回费。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又赎回且持有期少于7日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又赎回且持有期大于等于7日的,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无。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费率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并先行公告。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及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约定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的具体情况而定。转出基金赎回费率不变,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补差费为零。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办理程序

基金的方式运作是契约型、定期开放式。2022年11月21日至2022年12月16日(含该日)开放期内,投资者可提出申请办理本基金与其他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日前,和转出机构提出申购、赎回或转出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均按该开放期下一起开放日基金申购、赎回的价格;但投资者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截止时间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转出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2.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管理并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其他基金,投资者可以在基金的开放期内,申请办理本基金与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基金的转换业务,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及交易规则详见各基金相关公告。

3.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内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销销售的基金。

4、本公司旗下基金日常操作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或基金合同约定的暂停申购、赎回除外。

5、本公司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名单请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和公告。

6、本公司今后募集管理的开放式或转换业务的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基金转换业务并公告。

7、具体信息可咨询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5633(免长途话费)。本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6 定期赎回投资业务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直销柜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上交易平台:www.ccbfund.cn

7.1.2 场外直销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新华德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爱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诺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诺亚正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同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鼎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新浪乐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增设Y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2-04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6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6日上午9:15-9:30;10:0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上午9:15-9:30;10:00-11:30;下午13:00-15:00。

3.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文锦渡车工业区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徐艳女士主持,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2022年11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6.股权登记日:2022年11月11日(星期五)。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2.出席现场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62,421,0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2.017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人,代表股份62,427,5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2.014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人,代表股份63,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22%。

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4.通过网络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5,000,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167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4,997,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1644%。

注:M为申购金额。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注: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费率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并先行公告。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及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 日常赎回费率

4.1 赎回费率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又赎回且持有期少于7日,赎回费率为15%;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又赎回且持有期大于等于7日,赎回费率为0.1%;持有每一个封闭期及以上,不收取赎回费。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又赎回且持有期少于7日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又赎回且持有期大于等于7日的,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无。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费率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并先行公告。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及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约定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的具体情况而定。转出基金赎回费率不变,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补差费为零。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办理程序

基金的方式运作是契约型、定期开放式。2022年11月21日至2022年12月16日(含该日)开放期内,投资者可提出申请办理本基金与其他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日前,和转出机构提出申购、赎回或转出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均按该开放期下一起开放日基金申购、赎回的价格;但投资者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截止时间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转出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2.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管理并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其他基金,投资者可以在基金的开放期内,申请办理本基金与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基金的转换业务,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及交易规则详见各基金相关公告。

3.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内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销销售的基金。

4、本公司旗下基金日常操作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或基金合同约定的暂停申购、赎回除外。

5、本公司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名单请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和公告。

6、本公司今后募集管理的开放式或转换业务的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基金转换业务并公告。

7、具体信息可咨询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5633(免长途话费)。本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6 定期赎回投资业务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直销柜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上交易平台:www.ccbfund.cn

7.1.2 场外直销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新华德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爱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诺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诺亚正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同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增光大银行为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2-04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6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